广东鼎泰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鼎泰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 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 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或书面方式送达。本次监事会应 参加监事 3 人,实际参加监事 3 人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勇先生召集并主 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 审计从业资格,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,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 要求, 监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 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同日披露的《关 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1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鼎泰高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4日